

黎珍宇

女子公寓



粤新登字05号

女子公寓

黎珍宇 著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州红旗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875印张 1插页 210,000字

1992年8月第1版 1992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5360-1097-4/I·981

定价：4.10元

作者小传

黎珍宇，女，一九五六年出生于深圳。



从小梦想做作家。“文革”中失过学。曾做过护士、手术队员、新闻记者。现任深圳市文艺创作室专业作家。深圳大学八八届国际文化系研究生，中国作协会员。

一九七二年高中毕业时开始发表小说。迄今已发表长中短篇小说一百多万字。中篇小说《女子公寓》、《你我相逢在香港》曾分别获“广东省新人新作奖”和“《广州文艺》朝花奖”。长篇小说《再见，船长》、《生命的湖》由作家出版社出版(1988年)，受到青年读者欢迎。

目 录

面对破碎的妻子们	1
女子公寓	39
星星和它的轨迹	133
吉他，吉他	169
宇宙从不解释	220
你我相逢在香港	266

面对破碎的妻子们

一、婉如和她的绿头巾

婉如怨天怨地怨爹怨娘没生个如花似玉倾国倾城的她来。

其实按一般人娶妻成家的标准来看，婉如长得及格有余。她天庭饱满地角方圆五官端正不拐不歪，虽说不上是个大美人儿但也足以抵挡当年那场一百个男人在一千个女人中找对象的浪潮。

我们这城市历来阴盛阳衰，除了上头委任下来的大小官员是男人多以外，女老人女中年人女青年女少年女婴儿总是占百分之六十以上的绝对优势。这阴盛阳衰的原因据说是水的问题，水土，风水，河水往南流种种，均是支持这一论点的论据。历代统治者治理这小城时据说都大力鼓励生男孩添男丁，奇怪的是这地方总是女多男少以致总有许多好女人嫁不

着适龄的丈夫。

婉如属于比较幸运的那一类本城居民。她在当年能一枝独秀杀出重围战败九百九十九名如花似玉的女子全然归功于她长得平常。

她的夫君，那位蒙猪眼大颧骨牙黄口臭的外省人吴启添曾公开宣称，他之所以在一千个女人中挑出婉如为妻是因为婉如不是中看不中用的花瓶而是出得厅堂下得厨房的贤内助。

婉如当时感激涕零一腔士为知己者死的热血只为吴启添一人奔流。

婉如果然不负众望成了本城有数的十好太太。十数年间她拼死拼活左扒右抓地筑起了一个坚实牢固的家。冒着风险拼死生了两胎，搏得了一个儿子为吴家三代单传香灯永燃立下汗马功劳。稳打稳扎八面玲珑在她任职的公司里升了个部门主管。可谓是家庭事业双丰收，天下的幸福美满她占全了。

没料到天有不测的风云。

如果不是婉如破天荒地约我去喝茶，让我看见她那双水蜜桃般红肿的眼泡，我是绝对不相信全城最固若金汤的家庭，也会由内部裂起。

婉如这女人温柔多计，和她接触过的人都说她像湿滑软之类的爬虫类。因我和她私交不深，有着长长久久从小学到夜大学的泛泛同窗同事之情，只知道她家庭观念极重，对丈夫极崇拜依赖，对朋友一毛不拔这三种特性。再以后，她从商我从文，不再密切联络，自然无故事。

她连拨三个电话追踪了三个不同地点找到了我，请我饮

下午茶。我好生奇怪，她如何会如此地抬举我们这种“时代落伍者”？

那一雅号是婉如当年在电大封给我的衔头。那年头改革开放刚刚时兴，眼光独到蜂拥而上为钱拼搏的人还不是很多，婉如就是那批先吃蟹的人之一。我当时直至今天依然认为百般皆下品唯有读书清静舒服。这种人生观过去被誉为“中封建主义毒太深”，今日被贬为过时的“理想主义”，婉如更是入木三分地不屑地认为我这号人是“时代的落伍者”。

十年光阴映照下，婉如不愧不落潮流地成为时兴的女富婆形象——身着千元洋装，肩扛千元手袋，脚踩千元意大利皮鞋，腕戴万元钻石金表，颈挂万元黄金翠件，一副大企业高卡士的女公关行头，令我顿觉生活原来竟有如此的风光，入世竟有如此丰厚的收成！不禁深深检讨自己的人生方向是否一种失误了。

没等我检讨完毕，婉如倾盆之泪向我浇来——“贝贝你说今时今日我们妇女的地位在哪里？做妻子好还是做野鸡好？”

我更是云里雾里弄不清她的主题思想。

据我所了解昔日的婉如对女权问题最不屑一顾。大凡我发起讨论妇解前途方向方法议题时，婉如笃定反对无疑，她振振有词不容反驳地认为：做女人就要做贤妻良母。只要本本分分，尽心尽力，一切以丈夫和家庭为中心为动力为出发点，那么幸福就像日月星辰般长久；感情就会像夜来香般醇厚浓烈；家庭就会像石磨般和谐而坚固。

当年我真的被她说得无话可驳。

没料到时间是检验真理的试金石。我突然感到一种扬眉吐气的快感。好不容易压抑了落井下石的冲动，为她递上纸巾。

随着婉如那一滴滴带着心灵颤动的泪水震落，我的同情心亦随她的情绪起起伏伏。

“贝贝，你知道我为什么要找你吗？”

我说真的不知道像她这种风生水起的女巨头式人物急急会记起我。

“因为我知道你一定会理解我支持正义的，当今世界，理想主义者真的太少了。”

婉如会如此抬举我真是意想不到！我想我们这号人也许只有这种存在价值了。入尘入世大红大紫的人们绝对不会推崇我，只有那些处于水深火热的灵魂煎熬中受苦受难的迷途羔羊之类，才会来找我开开心。平日里我们写的劳什子文学艺术也许没人看，关键时刻我们又成不了救世济人的观音菩萨，只能根据读过见过的奇书杂论，冒充心理治疗师，用自以为是的甘露其实是一些小智慧去覆盖那一片片焦土。偶尔，那一片片焦土会长出绝处逢生的萌芽；偶尔，那一片片焦土会燃起熊熊大火。其实，我往往不能预知，我是在润泽自己呢还是在滋润别人，是燃烧别人呢还是焚灼了自己！如果我当年听从了婉如的劝告，下海弄潮，今天也许风光如婉如，痛苦如婉如？那么，婉如就不会寻找我了吧？

想到这我情不自禁地说：“婉如表面上你比我活得好几倍，其实论智商论能力论才华谁也不输给谁，这世界有时不可知之。所以有时人不能只看眼前。”

婉如这回倒是心服口服似地连连说是，贝贝你有定力，

有眼光，正因为这，我找你聊聊。请你出个主意。云云。

言归正传。

“你说我对吴启添好不好？”婉如字字辛酸声声哽咽地问我。

我说你是全城公认的十好太太之一，赚钱本领不让须眉，善于下厨热爱逛菜市场，任劳任怨又能生儿子，哪桩不好不合格？

“就是如此，我百分之百是贤妻良母，尽心尽力撑起一个家，扶起一个他来。可是他……他把我折磨成什么样儿啦，你看看！”

我伸脖看她，只看见一片五彩的斑驳。厚厚的香粉眼影眼线睫毛膏唇油日霜底色搅和在一起，依稀找到那片盖不住的皱纹。

我竭力安慰婉如道：“你并不显老，也没比往日憔悴。”

“你没见我的黑眼圈儿么？”

我没在意，一直以为那是时兴的大熊猫般的化妆眼影。如果是真的黑眼圈，那就说明她已有淤，淤则是不通，不通则是机体生命力退化的标征。难怪婉如耿耿于怀。

我说：“我不明白吴启添和你这么好，他怎么会折磨起你来？”

记得那时婉如春风得意，第一个宣布使君有妇名花有主时曾兴奋莫名地告诉我们一群姐们，那吴启添是如何如何地热烈追求她。情书写得如何如何地灿烂辉煌。她和他是如何如何地旗鼓相当，和谐美满……把我们一群正愁着找不到如意郎君就低就了去的姐妹们，唬得一愣一愣的，光有羡慕的份儿！

婉如说：“我也没想到事情会发生在我头上。”

我满肚子不耐烦婉如的兜圈功夫，于是瞎搅和道：“夫妻不和家常便饭。既然你们有那么多的美好回忆，有那么牢固的婚姻基础，多沟通，多理解，也就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人生，不就是一个坎一道沟地走过逃过吗？！”

“贝贝，你说得真轻巧！这事儿不到你头上，我看到你头上了你也受不住！”

没来由地被婉如轰了一轮。气得我打住话头。

“贝贝，假如你丈夫和一个野鸡婚外恋，你会怎样？”

我目瞪口呆。

老实说，如果我那口子和正儿八经的良家妇女婚外恋什么的，哪怕他轰轰烈烈，我也不会觉得受到什么伤害，大不了井水不犯河水，君子成全人之所爱，趁年轻逃之夭夭；假如他和那些肮脏无人格的下流野鸡暗娼胡来，我一定踢他出门并恨他瞧不起他一辈子！

我想不到那人模狗样的吴启添还会干出这等事来！

“不会如此恶心的吧？婉如，他不像那种下流之极的人呀，莫不是你言重？”

婉如不理睬我的问题，径自说道：“他过去多纯洁，多执著，多真诚，多质朴，多善良，多么可尊敬可信赖。可为什么他会变成这种样子？”

婉如的泪又扬扬洒洒落个不住。

我倒没觉得那难看得要命的吴启添有什么了不起，婉如抬举他这么些个“多”，也仅因情人眼里出西施。我觉得疑惑的是，吴启添还是一个共产党员，国家干部，一个在政府部门任职的行政人员，弄婚外恋已属违党纪犯国法，还要搭上

“嫖”的边，岂不是老虎口旁拔须，色胆包天？

“到底是件什么事嘛婉如？”我问。

“我不知道，贝贝，说起来都伤心。这些年我们经济刚刚好转，准确地说是我赚了点钱，他要求去进修，去业余做小生意找外快，去炒股票我都支持他，任他花由他拿。”

“你赚的什么钱？”

“我们公司有一部分是地产，可以分售楼花红、广告回佣等等，因为都是几十万几百万一笔的，所以收入可观。前些年因为超生第二胎，扣工资扣惨了，这才翻过身来，想日子过得好点儿，他就学坏了，拿着不是他的钱四处花。眼下的野鸡猖獗得很，管你是什么人，有无家庭老婆孩子，口袋有钱的男人，不论老中青全是她们眼中的猎物！吴启添是学做小生意时跟那些生意佬学坏的，先是迷上歌厅酒廊，然后就缠上了年轻风骚有几分姿色的野鸡。你说贝贝，我们这号良家妇女如何与那些专业的野鸡抗衡？她们青春，有本钱，有时间，有技巧，套得住男人的心。我们呢，拼死拼活操持一个家，还得干活儿赚钱，挤时间管孩子洗衣买菜做饭，如何挤出精力来吸引男人？再说，本来我这号人不是什么天姿国色，如今上了年纪了，更是人老珠黄。还有什么希望？贝贝，你说，我们这号妻子，这号成年女人，还有些什么出路？苦熬一辈子，还是孤灯只影到老？”

“再找一个好的嘛，何必那么绝望？”

“你好天真，好幼稚呀贝贝。睁开眼来看看，这世界还有纯洁质朴负责任的好男人么？”

我不知道婉如心目中的好男人标准是否正确规范。但我深信，这世界不甘下流的人，不论男女，总是有的。

我试图开导她。我说：“你别那么伤心动气，一切从感情出发，如果你还爱他，需要他，你就耐心地等待他，给他机会，回头是岸。”

“不，一切都让他毁灭了，我真的心灰意冷。我要告他，给点厉害他瞧瞧。”

我问她能否采取比较和平、温和的解决方法。如果真的过不下去，不如好合好离，不伤和气地各奔前程，重新开始岂不更妙？

婉如反问我：“你会离婚吗？”

我说：“各人有各人的生活态度，你我情况不尽相同，但肯定一点，我不会嫁给吴启添那号人就是了。至于离婚，纯属双方的选择。”

一席话把婉如的气焰刹住了。

她才吞吞吐吐说出不无自私的忧虑。担心离婚后的生活，社会对自己对子女的压力，更重要的是对自身名誉的损害。

“真难呀，贝贝。你说，如果我保养得好一点，年轻漂亮一点的话，还会不会发生这样的悲剧？”

我觉得婉如既可怜又可笑。这世界人人都会老。假如婚姻、男人与女人的密切关系仅是建立在青春漂亮的基础上，那么亘古不变的爱情又在哪里？

“婉如，人力无法抗拒自然规律，但人可以有限地把握自己的情感去向，也就是可以选择自己的价值观，人生方向。总以心中那么一点不变来应万变，你就不会彷徨哀伤。”

“我不知道是否天下女人只要有杨贵妃般的身材外貌与风骚就可以绑住天下男子的心，让爱情历久不衰。但我敢肯

定，这世上还会有不是唐明皇不是杨贵妃的另一类人，你何必自怨自艾呢？”

“贝贝，你不知道，他多可恶，前段时间老在我面前夸那些小野鸡的纯情、青春、迷人风韵，接着不久他就不见了踪影，整天泡在那些脏女人的怀里，连孩子阑尾炎开刀住院都不管！我想想就气，就伤心。”

婉如又作倾盆雨状，我连忙递上纸巾。

“我不告他，想得美！”

婉如从千元皮包里掏出了一叠申诉书。

我看是告到纪检会、政工办、妇联等思想部门去的，并不是上法院的状子，心里明白了几分。

她其实只想捡回那个花心下作的丈夫回家。

用这种手段，用这种方式，还谈得上是爱情么？

我倒是大开眼界，知道了身边还活着如此这般的女人。

后来听说婉如这一招大获全胜。

那状告出去了，引起轩然大波，领导劝，亲人骂，上下左右一齐出击，把个吴启添弄得脸面无存，狼狈不堪，齜着黄牙疯狗似的上窜下跳，跳不下去了就乖乖地回家了。

婉如自然是皆大欢喜。

一日，偶然在商业中心遇见婉如，她气色良好，洋装依旧，脂粉不减，洋洋自得地拉着我说：“贝贝，你看我这新鞋子好看不？他买的，香港新流行的式样。”

我敷衍了一番，真怀疑她的宽宏大量，怎么会与先前的她仿若两人？

我淡淡地问她用什么法宝大获全胜？

她说：“幸亏我告状，你知道吗？这一招真灵！行政上、组织上的压力，使他不敢再把我的话当耳边风！开始他还跟我生气、争吵、解释，迫我于此事，我不干，就差把状子送到法院啦。他问我要怎样才肯收兵，你猜我怎样？”

我说是否让他跪下求饶，说一百句我爱你我全世界只爱你婉如一人生生死死矢志不渝？

婉如笑道：“哪来那么浪漫！你死我活。我让他把那只野鸡找来，当着我的面，说清楚，然后揍她，赶她出去。”

我听了吓了一跳。“他敢这样做吗？真揍得下手？”

“他打了她，让她滚，永远别缠住他。”婉如脸上露出了灿烂的笑容。

真奇怪这世上有如此狠毒的女人和如此残忍的男人！

这是一对天造地设的夫妻！

我拔脚而逃，逃出婉如那圈胜利的光环。真受不了这样的女人！

整整一年相安无事，婉如和那并不值几文的奇丑丈夫（人格意义上的奇丑）似乎进入了正常的港湾，无风无浪。

突然有天我的电话铃声大作，听筒里的哭声洋洋洒洒铺天盖地——

“贝贝你说我怎么活我累得半死拼命找钱撑起个家而他却居然拿我的钱去外面风流与一个婊子同居还染上了脏病呜呜呜呜……”

我好不容易听出是婉如的声音。睡意全消问她到底怎么办。婉如一如既往地坚决果断，她说要查出那个婊子姓甚名谁，让她永世不得翻身。

我说这事儿讲证据，只能让公安机关法律部门去查。

婉如止住了抽泣，说既不想上法院，也不想惊动公安机关。

我不知她葫芦里卖什么药。

婉如解释来解释去，乱乱纷纷毫无逻辑，我似乎听明白了几条：上法院去公安机关会把个名声弄得不清不白；吴启添的淫是祖传，据说他爷爷有二房他父亲玩小保姆所以旧习难改本性难移；吴此回姘上的不是初出茅庐的初鸡而是技艺超群的情场老手。

说了老半天我不知道她目的何在，想干些什么。

她要我帮她查一查那女人是谁。

我说查到又怎样？查不到又怎样？人海茫茫，天知地知，这事没法办，听说的人云亦云又无证据。你到底想干什么？

婉如说：“如果此事是真的我就离婚。他已提出离婚了，嫌我啰嗦，嫌我俗气，嫌我一心只想挣钱……”

我说：“那还查个啥呀？中国婚姻法文明进步，只要双方志愿，离离合合，到街道办事处盖个章换个本子就是了，何来这么多折腾？”

这回轮到婉如语塞了。良久，她才吞吞吐吐地说：“万一，万一那婊子的事不确实，我岂不是冤枉了好人？”

我无言以对。清官难断这等女人的心思。我只好沉默，劝她冷静、坚强、想清楚。

“我还专门去咨询过性病大夫，她说那些脏病，有些间接接触也可以惹上的……他经常出差在外……”

我不明白她说的前后矛盾是出尔反尔还是神经错乱所

致。

我更不明白此时此刻为何她会对那个莫名奇妙骨轻格贱的吴启添如此的善良。

也许这是爱？世界上到底有几多种形式的爱呢。人生首次发现，我其实是这方面的门外人。

像婉如这种把自己的全部拴在丈夫腰带上的妻子，她所能得到的，可能是爱或不爱或假模假式的爱利用的爱习惯的爱加上永远的绿头巾。

我只能与她道珍重，放下话筒。

二、加佳和她的三角架

加佳生了个贵妃娘娘的相，可惜生错了一支骨。相命先生据说是个高人曾这样说过。

首次见加佳，完全是偶然，也是一种缘。

早就听我们这儿高人云集的气功所一位大师级人马说过，江南才子奇女子多，而加佳就是其中一个。几个月后我隔壁的邻居全家移民，找人租房子，我便见到加佳。

一眼看去加佳眉清目秀小巧玲珑身段轻盈令人想起横刀立马的刀马旦。

签租约时邻居要找见证人，于是我欣然前往。加佳头脑冷静目光远大动作果断是个很精明能干的生意行家，签名的字龙飞凤舞，一看就知道练过书法，功底不浅。

然后我们就认识。她看见我签贝贝之名哦了一声，说久仰了。

我看见她签名之后，细细打量她，说难得有缘。

她说的确有缘，真巧。于是我们一起去喝茶。

加佳郑重其事地告诉我：“你的原身是菩萨。”

我大吃一惊，几乎惊跌眼镜。

难道气功师举荐的江南奇女子，真有凡躯天目？忙问：“加佳小姐你可是有特异功能？”

她颌首不语。

我偶尔也练功，根据医理练运气养生静心之医家功，不过心不定尘缘不尽不能出家更不敢乱发功。然而长期读书从文加上天性敏感过人，直观力倒是不差。一般情况下大都能分辨忠奸善恶，见人见事也可知几分缘分与债务。

加佳是个心口如一聪明过人的女人，可惜她活得过分认真和执著。这是我对她的第一印象。

聊起来才知道她读过一本关于妇女何去何从的问题小品，神交甚早，故庆幸有缘。

我们是同年同月同日生。可惜我老妈没记得我落地时的天黑是黄昏还是黎明，故此无时辰可究。否则我们可能是完全同时来到尘世。只可惜我们命不同，际遇不同。

加佳是个小富婆。她爹娘去了美国，给了她一笔资金办实业。她弃家南来，在本城办了几家厂子，广告印刷办杂志干得红红火火。偶尔也慷慨解囊为那些搞中国传统文化民间瑰宝的落魄文人出出书，什么周易八卦之类。偶尔也和那些自命不凡的奇人怪杰来来往往。

所以我们聊起来乐而忘返。

我笑问加佳：“不知你之天眼所见我是何类何等菩萨？我愿我是救苦救难凡心不动的观音，更愿是才华盖世的文殊，千万别是还在地狱久经磨劫的地藏君呀！我可受不了也